泗水县教育和体育局文件

泗教体字〔2022〕26 号

关于建立全县中小学、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制度的通知

各镇街学区、初级中学，县直各学校，局各科室，直属事业单位：

为贯彻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办法的通知》(国教督办〔2013〕2号)、教育部《关于印发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办法的通知》(教督〔2019〕3号)和《山东省教育督导责任区管理办法》，县政府教育督导室决定建立全县中小学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制度。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为认真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加强经常性教育督导，形成经常性督导与专项督导相结合的教育督导工作机制，充分发挥责任督学的作用，规范中小学校幼儿园办学办园行为，提高教育质量，推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督学责任区划分及挂牌要求

为便于开展工作，将全县中小学校幼儿园划分为若干个督学责任区（见附件1），配备责任督学，并按照统一规格（标牌的具体规格标准另发）制作责任督学标牌，标明责任督学姓名、督导事项和投诉联系电话，在校门口显著位置予以公布。

三、责任督学的基本职责

（一）对学校教育教学、规范办学行为等情况实施督导和内部视导；推广先进理念和经验，指导学校按教育规律办学。

（二）对群众反映的教育热点、难点等重大问题实施督导。

（三）对学校安全管理工作进行检查指导，确保学校安全稳定。

（四）对严重影响教育教学秩序、师生安全或者损害师生合法权益的，及时督促处理并报告县政府教育督导室。

（五）及时向县政府教育督导室反馈督导情况，提交督导报告。

（六）开展调查研究，为教育决策提供咨询，提出建议；参与研究制定教育督导政策和文件。

（七）配合完成教育质量监测工作。

四、责任督学实施经常性督导的主要内容

（一）校（园）务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二）学校课程开设和课堂教学、幼儿园有无“保姆化”“小学化”倾向等情况。

（三）学生行为习惯养成、体育锻炼、五项管理和“双减”政策落实情况。

（四）教师师德和专业发展情况。

（五）校园及周边安全、学生交通安全及管理情况。

（六）食堂、食品、饮水及宿舍卫生和管理情况。

（七）受理、核实相关举报和投诉。

（八）对学校（幼儿园）存在重点、难点、热点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并负责协助解决，督促整改。

（九）每学期开学初，对督导责任区内的学校进行春、秋季开学专项督导。

（十）每年根据局党组工作安排，适时进行“一事一派”专项督导。

（十一）完成县政府教育督导室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责任督学的工作程序和工作要求

（一）责任督学入校工作程序

责任督学到学校督导一般按下列程序进行：

1.向被督导单位出示督学证，说明督导目的和程序，对被督导单位提出工作要求。

2.依法依规了解情况。

3.认真填写督导记录（见附件2），撰写督导评估报告。

4.向被督导中小学校、幼儿园反馈相关督导意见。

5.督导结束后，责任区督学对督导中发现的问题，列出问题清单，及时向县政府教育督导室报告督导情况并提交督导评估报告，限期对被督导中小学校（幼儿园）整改情况进行回访督导。

（二）责任督学工作要求

1.责任督学对责任区内中小学校（幼儿园）实施督导每月应不少于2次，每次督导时间应不少于半天，视情况可随时对学校进行督导。经常性督导应当有2名责任督学同时参加。

2.责任督学要坚持常规督导与重点督导相结合。常规督导包括随机听课、查阅资料、座谈走访、问卷调查、校园巡视、列席有关会议等。重点督导包括对指定中小学校（幼儿园）在办学过程中所面临的热点、难点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所开展的专项督导等。

3.责任督学要依法督导，客观公正，廉洁自律。不得接受被督导中小学校吃请和礼物，不得接受被督导中小学校安排的娱乐活动或旅游项目，不得在被督导中小学校领取和报销任何费用，不得实施与责任督学职责和身份不符的行为，不得擅自公开需要依法保密或暂未公开的学校和相关个人信息；对有可能影响公正督导的状况要及时纠正或实行回避。

六、有关要求

学校要为责任督学顺利开展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接受责任督学的监督和指导，按要求提供情况和进行整改。县政府教育督导室对拒绝、阻挠责任督学依法实施经常性督导和不按要求整改的学校，予以通报批评并责令改正；对学校主要负责人和其它责任人员根据《教育督导问责办法》提出处理建议。

附件：1.泗水县中小学（幼儿园）责任督学一览表

2.泗水县责任督学工作纪实表

3.泗水县教育督导整改通知书

泗水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2年4月21日

**附件1**

泗水县中小学（幼儿园）责任督学一览表

|  |  |  |
| --- | --- | --- |
| 责任区与责任领导 | 责任督学 | 责任学校 |
| 第一责任区杨位涛 | 张理营 伊鹏 南尚龙 刘桂来  孙彦 李玉峰 陈牧 苏元金 苗平 | 泗城中心学校、职业中专 |
| 高万里 宫美玲 张伟 徐阳 | 圣水峪学区 |
| 刘国强 张辉 张爱民 | 实验中学、实验小学教育集团 |
| 第二责任区程虎 | 魏启龙 张雷 夏文青 康涛 于丽娜 魏鹏 任超 | 泉林学区 |
| 尤继朴 宋西同 巩学庆 乔海坤  杨丽华 宋霞 宋宝太 单继荣 | 一中、泗张学区 |
| 李超 高宇 | 龙城中学、特殊教育学校 |
| 杜娟 张若梅 | 龙城小学、博士源小学 |
| 第三责任区李长占 | 张新华 步祥森 司峰 王晓霞 | 金庄学区 |
| 陈西锟 刘芮 曹玉春 | 杨柳学区 |
| 黄磊 刘彬 相卫鹏 | 柘沟学区 |
| 于丁一 李丽 | 实验幼儿园教育集团 |
| 第四责任区颜 杰 | 杜楠 周涛 李洋 潘企 | 苗馆学区 |
| 贾兆 蒋彬 王刚  丁方晶 李兆贺 | 星村学区 |
| 尚存军 董科 王建 冯振举 | 华村学区、竞技体育学校 |
| 于敏 张明 | 洙泗小学教育集团、龙城幼儿园教育集团 |
| 第五责任区孙献青 | 孟宪洋 马冬青 王朝刚  王恒基 季晓龙 颜 峰 | 二中、子路学区、洙泗中学教育集团、福临城幼儿园 |
| 王兴涛 李飞 尹娟 孔艳 宫修果 | 中册学区、育才实验学校 |
| 侯隽 杜洁 赵业青 张体国 | 高峪学区 |

**附件2**

泗水县责任督学工作纪实表

**日期： 被督导单位：**

|  |  |
| --- | --- |
| **督**  **导**  **纪**  **实** |  |
| **问题与**  **建议** |  |

**附件3**

泗水县教育督导整改通知书

**责任区： 通知书编号：**

**学校名称：**

**需整改内容：**

**整改期限： 天，下达日期： 年 月 日**

**督学签名：**

**……………………骑……缝……章……………………**

泗水县教育督导整改通知书

**责任区： 通知书编号：**

**：**

**经查，你校存在以下问题：**

**对上述问题应采取措施，积极整改，整改情况于本通知书下发 日内书面报局督导室。**

**年 月 日**